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寶慶路二十七號

電話：(○二) 二三八一六一五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損 益 表	6~7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8~10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及 附 表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業 務 範 圍	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7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7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7~34		四 ~ 二 五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34~35, 43~44		二 六
	(六) 質 抵 押 資 產	35		二 七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6~38		二 八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38		二 九
	(十) 其 他	39~40		三 十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1, 45~55, 57~61		三 一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1, 45~61		三 一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1~42, 62~63		三 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17,185,370 仟元（其中包括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777 仟元）及 16,445,102 仟元（其中包括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16,342 仟元），暨前三季之投資淨（損）益分別計新台幣 806,519 仟元及（467,153）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一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暨其有關投資損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

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暨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景 彬

會計師 葉 淑 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二 十 二 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297,666	1	\$ 213,965	1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七）	\$ 2,150,000	5	\$ 3,080,000	7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81,243	-	142,057	-	212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149,247	3	1,598,582	4
1120	應收票據	13,278	-	20,157	-	2140	應付帳款	1,654,117	4	1,441,849	4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 8,799 仟元及九十七年 8,216 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173,515	-	219,058	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六）	188,318	1	156,110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六）	290,306	1	47,439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二）	96,068	-	-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及二十二）	52,875	-	68,117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八）	605,382	1	528,009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340,343	1	400,316	1	2224	應付工程設備款（附註二十八）	48,492	-	77,294	-
1260	預付款項	68,083	-	58,357	-	2190	其他應付款	96,009	-	102,42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二十二）	32,145	-	34,114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七）	1,421,666	3	1,434,121	3
129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十二）	89,461	-	-	-	22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及二十七）	500,000	1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6,645	-	72,870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十七）	-	-	698,86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15,560	3	1,276,450	3	2274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權利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	-	298,588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12,816	1	614,862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22,115	19	10,030,698	24
	長期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九及二十七）	17,185,370	39	16,445,102	39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及二十七）	1,200,000	3	500,000	1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七）	2,612,981	6	1,856,584	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二十六及二十七）	10,702,000	24	9,810,959	2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八）	157,500	-	162,570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1,902,000	27	10,310,959	25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9,955,851	45	18,464,256	4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十一、十二、二十六、二十七及二十八）					2510	各項準備				
	成 本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	575,490	1	575,490	1
1501	土 地	4,072,720	9	4,073,120	10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設備	6,127,255	14	6,120,667	15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及二十六）	39,038	-	41,567	-
1531	器具及設備	3,163,417	7	3,101,841	7	2881	遞延盈益（附註二及二十六）	11,366	-	11,366	-
15X1	成本合計	13,363,392	30	13,295,628	32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二及九）	777	-	116,342	-
15X8	重估增值	1,193,498	3	1,193,498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1,181	-	169,275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4,556,890	33	14,489,126	35	2XXXX	負債合計	21,050,786	47	21,086,422	50
15X9	減：累積折舊	4,606,902	10	4,161,788	10		股東權益（附註二、五、九、十、十九、二十及二十二）				
		9,949,988	23	10,327,338	25		股 本				
16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82,879	16	5,936,089	14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1,350,000 仟股，發行：九十八年 1,212,326 仟股及九十七年 1,177,015 仟股	12,123,259	27	11,770,154	28
1780	租賃權益－淨額	4,156,466	9	4,019,673	10		資本公積				
1627	出租資產－淨額	911,101	2	1,016,921	2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175,718	5	2,175,718	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2,200,434	50	21,300,021	5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04,456	2	835,591	2
	其他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373,376	1	403,976	1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三及二十七）	382,643	1	385,166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453,550	8	3,415,285	8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一及十四）	162,439	-	157,751	-		保留盈餘				
184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二十五）	194,653	1	185,212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25,328	3	1,496,641	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二）	4,692	-	10,38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0,564	2	1,484,033	3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6,664	-	5,73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9,694	3	297,434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51,091	2	744,250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745,586	8	3,278,108	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1,718	1	233,677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224)	-	(12,351)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132,179	7	1,225,461	3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883,944	2	883,944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231,617	10	2,330,731	6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 15,391 仟股及九十七年 17,473 仟股	(81,862)	-	(95,723)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3,472,150	53	20,698,555	5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4,522,936	100	\$ 41,784,97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4,522,936	100	\$ 41,784,977	100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 事 長：徐旭東

經 理 人：徐雪芳

會 計 主 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 業 收 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六）	\$14,215,291	99	\$14,290,199	99
4881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十六）	<u>151,782</u>	<u>1</u>	<u>157,876</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4,367,073</u>	<u>100</u>	<u>14,448,075</u>	<u>100</u>
營 業 成 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十六）	11,447,780	80	11,476,141	8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三）	<u>34,242</u>	<u>-</u>	<u>35,809</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482,022</u>	<u>80</u>	<u>11,511,950</u>	<u>80</u>
5910	營業毛利	<u>2,885,051</u>	<u>20</u>	<u>2,936,125</u>	<u>20</u>
營 業 費 用（附註十、十一、二十三及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24,833	3	442,954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2,058,251</u>	<u>14</u>	<u>2,002,276</u>	<u>1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83,084</u>	<u>17</u>	<u>2,445,230</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401,967</u>	<u>3</u>	<u>490,895</u>	<u>3</u>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九）	806,519	6	-	-
7122	股利收入	108,663	1	149,609	1
7110	利息收入	1,505	-	2,941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	-	156,388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六）	<u>81,139</u>	<u>-</u>	<u>77,210</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997,826</u>	<u>7</u>	<u>386,148</u>	<u>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六及二十八）	\$ 70,061	1	\$ 134,393	1
7530	處分及報廢固定及閒置資產損失（附註二）	2,809	-	9,024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附註九）	-	-	467,153	3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三及二十三）	<u>60,562</u>	<u>-</u>	<u>58,696</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33,432</u>	<u>1</u>	<u>669,266</u>	<u>5</u>
7900	稅前淨利	1,266,361	9	207,777	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二十二）	<u>82,103</u>	<u>1</u>	(<u>89,657</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1,184,258</u>	<u>8</u>	<u>\$ 297,434</u>	<u>2</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06</u>	<u>\$ 0.99</u>	<u>\$ 0.17</u>	<u>\$ 0.2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06</u>	<u>\$ 0.99</u>	<u>\$ 0.17</u>	<u>\$ 0.25</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
擬制資料（附註二十四）：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1.10	\$ 1.03	\$ 0.60
稀釋每股盈餘	\$ 1.10	\$ 1.03	\$ 0.60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184,258	\$ 297,434
折 舊	283,000	306,909
攤 銷	5,101	3,894
租賃權益攤銷	56,117	56,11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損	(806,519)	467,153
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027,242	827,539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淨損	2,809	9,010
處分投資淨益	-	(156,388)
其他損失	-	198
遞延所得稅	(15,091)	(89,651)
預付退休金增加	(497)	(41,89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84	(4,299)
應收帳款	(4,755)	18,87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151	73,196
其他應收款	36,379	13,589
存 貨	(44,114)	(138,265)
預付款項	(45,379)	(30,485)
其他流動資產	(12,172)	2,839
應付帳款	(172,262)	(642,70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9,348	21,028
應付所得稅	96,068	-
應付費用	73,498	(17,869)
其他應付款	(1,031)	31,660
預收款項	34,246	128,104
其他流動負債	20,951	(50,2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60,132</u>	<u>1,085,70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240,235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0,000)	(860,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58	30
預收房地款(帳列預收款項)增加	36,000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287,795)	(715,71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11)	2,190
其他資產增加	(2,199)	(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7,347)	(1,333,34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800,000)	1,03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644,987)	899,378
長期借款增加	1,339,748	1,031,506
償還到期公司債	-	(1,2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35)	(1,092)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	(563)
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358,533)	(1,530,57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64,107)	228,656
現金淨增加(減少)	8,678	(18,983)
期初現金餘額	288,988	232,948
期末現金餘額	\$ 297,666	\$ 213,96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34,718	\$ 214,550
減：資本化利息	112,316	112,645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 22,402	\$ 101,905
支付所得稅	\$ 1	\$ 1,2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收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 246,517	\$ -
出租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89,461	\$ -
應付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28,049
預收裝修補助款沖減折舊	\$ 76,525	\$ 85,06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 500,000</u>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u>	<u>\$ 698,863</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權利金負債	<u>\$ -</u>	<u>\$ 298,588</u>
應收出售固定資產價款(帳列應收關係人 款項)	<u>\$ 88</u>	<u>\$ -</u>
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列為其他負債	<u>\$ 777</u>	<u>\$ 116,342</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固定資產增加	\$1,140,394	\$ 663,040
租賃權益增加	94,915	75,985
未完工程減少	-	(24,026)
應付設備工程款減少	<u>52,486</u>	<u>719</u>
支付現金	<u>\$1,287,795</u>	<u>\$ 715,718</u>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六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以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為主要業務。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在全省各地設立九家分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330 人及 1,42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退休金、未決訴訟案損失及員工分紅、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

本公司訂有應收帳款管理辦法，按禮券、商品券、業務掛帳、信用卡及其他所產生之應收帳款，依帳齡分析法進行個別評估其收回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存貨及其他存貨。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商品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零售價法計價；其他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商品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零售價法計價；其他存貨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各零售部門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另配合定期盤點，參酌商品特殊屬性及其週轉率，作為評估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基準。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於股東會決議日（或除息日）認列，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及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

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指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或租金成本。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八十八年度以前取得者之折舊採定率遞減法，八十八年度（含）以後取得者則採直線法，並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房屋及設備，八至五十五年；器具及設備，四至八年。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按重估時之剩餘耐用年數計提。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租賃權益

租賃權益包括取得地上權之成本及投資興建商業大樓之投入成本。合約屆滿時，應將建物及固定設備無條件移轉出租人。

地上權係以各期權利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作為成本入帳基礎，並同時認列應付權利金負債。地上權於契約有效期間內逐期攤銷，每期所支付權利金款項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地上權土地上購建之建築物，於建造期間內所攤銷之地上權及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建築物成本，並自開始營運之日起，按剩餘使用期限平均攤銷。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積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

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盈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則全數予以遞延；未達百分之五十者，則按持股比例予以遞延，俟實現時始予認列為利益。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特約商店收入

本公司賣場中劃分部分場地，供特約商店設立買賣據點；特約商店之銷售交易之義務人為個別廠家，其對商品或勞務銷售之內容（包括本質、型態、特性或規格）及價格具有決定權，尚未銷售之存貨亦為其所有。本公司對特約商店僅依約賺取固定金額，或依個別特約商店之營業額按約定之比例計算收入。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本公司於註銷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並按股權比例沖減資本公積—股票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貸記資本公積。

本公司於處分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處分價格如低於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九十一年度起，因適用新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短期投資及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若干會計科目經予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零售價法衡量，並以各零售部門各別比較之；（二）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前三季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未造成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淨利減少 29,293 仟元（含投資收益 10,55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3,646	\$ 50,5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34,020</u>	<u>163,430</u>
	<u>\$297,666</u>	<u>\$213,965</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流	非 流 動	流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9,771	\$ 1,088,336	\$ 179,771	\$ 1,088,336
加（減）：評價調整	<u>1,472</u>	<u>1,524,645</u>	<u>(37,714)</u>	<u>768,248</u>
	<u>\$ 181,243</u>	<u>\$ 2,612,981</u>	<u>\$ 142,057</u>	<u>\$ 1,856,584</u>

六、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品存貨	\$332,677	\$378,004
其他存貨	<u>7,666</u>	<u>22,312</u>
	<u>\$340,343</u>	<u>\$400,316</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皆為 9,310 仟元。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待出售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	
土 地	\$ 65,372
建 築 物	
成 本	56,677
減：累計折舊	(32,588)
	<u>24,089</u>
	<u>\$ 89,461</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 之負債（帳列預收款項）	<u>\$ 36,000</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四日與非關係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將原出租予關係人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之位於高雄市之土地及建物出售，出售價款計 180,000 仟元，並於訂約日收取 36,000 仟元，本次交易於扣除土地及建物成本、相關直接費用及土地增值稅後預計處分利益約為 85,000 仟元，故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157,500</u>	<u>\$162,57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投資高雄捷運公司之投資成本 100,000 仟元，自該公司九十七年四月開始營運起，於其特許期間內分期攤銷，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累積攤銷金額計 5,070 仟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未上市及未上櫃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 8,635,131	100	\$ 8,166,298	100
百鼎投資公司	2,622,147	67	1,975,093	67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2,125,501	35	2,521,076	35
亞東證券公司	1,994,521	20	1,823,490	20
遠百企業公司	1,434,348	100	1,753,715	100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314,241	76	149,238	76
裕民公司	78,545	100	53,112	100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27,250	10	6,279	10
遠東都會公司	25,320	90	(116,342)	77
遠東鴻利多公司	6,248	56	5,295	56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3,980	100	3,895	100
亞東百貨公司	(777)	100	83,334	100
	17,266,455		16,424,483	
加：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負數轉列其他 負債	777		116,342	
減：子公司（百鼎投資公司）持有本 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庫藏股票	81,862		95,723	
	<u>\$17,185,370</u>		<u>\$16,445,102</u>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2,850 仟股，並同時按每股 10 元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本公司依原持股比例認購 3,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30,000 仟元。

遠東都會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22,950 仟股，並同時按每股 10 元辦理現金增資 28,000 仟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投資金額計 280,000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增加至 90%，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27,047 仟元。

遠百企業公司於九十七年五月辦理減資 76,000 仟股，並同時按每股 10 元辦理現金增資 76,000 仟股。

亞東百貨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辦理減資 10,000 仟股，並同時按每股 10 元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7,185,370 仟元及 16,445,012 仟元（其中分別包括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777 仟元及 116,342 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淨益（損）分別計 806,519 仟元及(467,153)仟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鼎鼎聯合行銷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達 20%，是以本公司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計價。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十、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u>\$13,363,392</u>	<u>\$13,295,628</u>
重估增值		
土 地	1,183,852	1,183,852
房屋及設備	<u>9,646</u>	<u>9,646</u>
	<u>1,193,498</u>	<u>1,193,498</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14,556,890</u>	<u>14,489,126</u>
累積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2,253,772	2,081,903
器具及設備	<u>2,345,749</u>	<u>2,072,617</u>
	<u>4,599,521</u>	<u>4,154,520</u>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u>7,381</u>	<u>7,268</u>
累積折舊合計	<u>4,606,902</u>	<u>4,161,788</u>
	<u>9,949,988</u>	<u>10,327,338</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82,879	5,936,089
租賃權益—淨額（附註十一）	4,156,466	4,019,673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十二）	<u>911,101</u>	<u>1,016,921</u>
固定資產淨額	<u>\$ 22,200,434</u>	<u>\$ 21,300,021</u>

本公司依照有關法令之規定於六十九年、七十年、七十三年及八十四年辦理土地重估；於六十四年及七十年辦理土地以外資產之重估。重估增值金額除增加固定資產金額外，其減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淨額貸記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81,181 仟元及 304,790 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112,316 仟元及 112,645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1.31-2.35%及 2.35-2.43%。

本公司為擴展花蓮地區之營業使用，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將花蓮縣國風段相關土地及房屋設備未折減餘額 68,247 仟元，自閒置資產轉列未完工程，並投入興建大型百貨商場。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該案

未完工程成本餘額為 1,290,444 仟元，預計於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開幕。

本公司為擴展板橋地區之營業使用，於九十四年二月與遠揚建設公司協議，將台北縣板橋市新板段之土地，採合建分屋方式共同興建大型購物中心。雙方約定依本公司及遠揚建設公司土地持分比例，分攤建築工程成本。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該案未完工程成本餘額為 5,892,348 仟元，係包括土地成本、建築師設計費、建築工程成本及資本化利息。

十一、租賃權益－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信義計畫區 A13 成本	\$ 3,226,544	\$ 3,202,183
(二)桃園商業大樓興建成本	1,384,142	1,384,142
(三)台中學產興建成本	<u>287,700</u>	<u>100,446</u>
	4,898,386	4,686,771
減：累積攤提	<u>741,920</u>	<u>667,098</u>
	<u>\$ 4,156,466</u>	<u>\$ 4,019,673</u>

- (一)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九十二年十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五十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自九十六年一月起調整每月租金為 4,844 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支付租金皆為 43,600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上述權利金已於九十二年支付頭期款 959,066 仟元外，其餘應付權利金 2,237,822 仟元不計息分五年繳納，經減除未實現利息支出 78,937 仟元後之淨額 2,158,885 仟元，帳列應付權利金負債，並已於九十七年十月全數繳納完畢。

- (二)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三月與桃園縣農會簽訂投資興建暨營運站前商業大樓合約，依約由桃園縣農會提供建地由本公司興建商業大樓。本公司應支付 150,000 仟元作為履約保證金，並自開始營運日起轉列房

屋租賃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另自簽約日起，每月給付 3,000 仟元之權利金，第二年起依物價指數調整。合約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物之固定設備，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桃園縣農會。該大樓已於八十八年十月興建完成並正式營運，投資興建商業大樓成本於使用期間（自八十八年十一月至一〇七年四月）平均攤銷。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租賃權益之攤提（帳列營業費用－租金支出）皆為 56,117 仟元。

- (三)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投標取得教育部經管座落於台中市西屯區惠國段 89、91 地號國有學產土地之承租權。依約租期為二十年，惟給予一年免租金之規畫期間，故自九十六年四月六日後起算，俟租賃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得申請續約一次，期間為二十年。年租金為 140,288 仟元，並以租賃契約起始日起每三年調整一次。本公司以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出具之連帶保證書 280,576 仟元作為履約保證金，保證期間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止。為確保興建完工之地上建物在租賃期間屆滿時，依租賃契約約定順利移轉登記為國有或辦理滅失登記之目的，本公司將於地上建物完工開始營運後，強制將地上建物信託予中華民國境內合法金融機構。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已積極規劃開發地上建物並投入相關成本計 287,700 仟元。

十二、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 355,390	\$ 421,051
房屋及設備	456,721	523,078
器具及設備	-	255
	<u>812,111</u>	<u>944,384</u>
重估增值		
土 地	211,745	211,745
房屋及設備	<u>3,027</u>	<u>3,027</u>
	<u>214,772</u>	<u>214,77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減：累積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 113,653	\$ 139,899
器具及設備	-	247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2,129	2,089
累積折舊合計	115,782	142,235
淨 額	<u>\$ 911,101</u>	<u>\$ 1,016,921</u>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房地出租契約如下：

- (一) 本公司將座落於高雄市之土地及建物出租予關係人遠東商業銀行作為辦公營業場所使用，租期於九十九年二月到期。本公司擬出售前述之土地及建物，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 (二)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一年七月及十一月將台南公園店及新竹金竹廣場部分房地提供予威秀影城公司作為電影院使用，期間均為十五年，台南公園店之租金自九十八年七月起調整為每月 3,396 仟元，另新竹金竹廣場之租金自九十七年十一月起調整為每月 4,378 仟元。本公司依約收取押租金 33,00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 (三) 本公司將座落於台北市仁愛路之土地及建物出租予惠康百貨公司及子公司遠東都會公司使用，租期分別於一〇〇年八月及一〇一年八月到期。

依據所有出租契約，未來五年本公司可收取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八年第四季	\$ 29,331
九十九年	109,400
一〇〇年	107,717
一〇一年	104,129
一〇二年	102,810
一〇三年前三季	78,409

十三、閒置資產－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 85,232	\$ 85,232
房屋及設備	217,099	217,099
器具及設備	<u>8,151</u>	<u>8,151</u>
	<u>310,482</u>	<u>310,482</u>
重估增值		
土 地	255,291	255,291
房屋及設備	<u>16,058</u>	<u>16,058</u>
	<u>271,349</u>	<u>271,349</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581,831</u>	<u>581,831</u>
減：累計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177,049	174,631
器具及設備	<u>7,816</u>	<u>7,796</u>
	<u>184,865</u>	<u>182,427</u>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u>14,323</u>	<u>14,238</u>
累計折舊合計	<u>199,188</u>	<u>196,665</u>
淨 額	<u>\$382,643</u>	<u>\$385,166</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819 仟元及 2,119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

十四、存出保證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房屋租賃押金	\$150,072	\$150,086
其 他	<u>12,367</u>	<u>7,665</u>
	<u>\$162,439</u>	<u>\$157,751</u>

十五、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0.6-0.7%及九十七年 2.452- 2.720%	\$ 1,950,000	\$ 2,100,000
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0.65%及九十七年 2.441- 2.870%	<u>200,000</u>	<u>980,000</u>
	<u>\$ 2,150,000</u>	<u>\$ 3,080,000</u>

十六、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利率 %	金額	利率 %	金額
兆豐票券公司	0.32-0.42	\$ 600,000	2.20-2.43	\$ 600,000
中華票券公司	0.20-0.25	350,000	2.15-2.18	350,000
國際票券公司	0.32	200,000	2.33	200,000
澳商澳洲紐西蘭銀行	-	-	2.01	300,000
台灣票券公司	-	-	2.09	150,000
		1,150,000		1,6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未攤銷折價		753		1,418
		<u>\$ 1,149,247</u>		<u>\$ 1,598,582</u>

十七、應付公司債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一年內到期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一年後到期	合計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	\$ 500,000	\$ -	\$ 500,000
國內第二十次有擔保公司債	-	1,200,000	1,200,000
	<u>\$ 500,000</u>	<u>\$ 1,200,000</u>	<u>\$ 1,700,000</u>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一年內到期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一年後到期	合計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	\$ -	\$ 500,000	\$ 500,000

(一)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四年八月十二日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1.81%。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

(二) 國內第二十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七年十月七日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2.75%，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

十八、長期借款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1.30-1.92% 及九十七年 1.712-2.26%	\$ 2,892,206	\$ 5,481,82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0.60-0.75% 及 九 十 七 年 2.421-2.454%	\$ 6,110,000	\$ 3,100,000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0.235-1.70% 及 九 十 七 年 2.13-2.6808%	<u>1,699,794</u> 10,702,000	<u>1,928,000</u> 10,509,82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 10,702,000</u>	<u>698,863</u> <u>\$ 9,810,959</u>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尚未動用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為7,909,000 仟元，其中 1,250,000 仟元係與百鼎投資公司、百揚投資公司、裕民公司、遠百亞太開發公司及遠東鴻利多公司共用額度。

十九、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率分派：

股 息	60%
股東紅利	33%
員工紅利	4%
董監事酬勞金	3%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

目標下，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比例分配之。股利之發放，其現金股利部分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股東紅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2,633 仟元及 10,708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31,975 仟元及 8,031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可供分配盈餘之 4% 及 3%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市價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二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28,687	\$ 160,715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3,105	560,484	\$ 0.30	\$ 0.50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3,105	1,457,257	0.30	1.30

(接次頁)

(承前頁)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員工紅利—以現金方式發放	\$ -	\$ 57,858		
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	43,393		

九十八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0,375 仟元及 22,781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 10,125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593 仟元之差異分別為 20,250 仟元及 15,188 仟元，主要係會計估計變動，已調整為九十八年前三季之損益。

上述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所作之決議並無差異。上述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分別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及九十七年七月三十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1,125,491	\$ 4,465,99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按持股比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1,204,013	(1,879,8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802,675	(1,360,644)
期末餘額	<u>\$ 3,132,179</u>	<u>\$ 1,225,461</u>

二十、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17,473</u>	<u>524</u>	<u>2,606</u>	<u>15,391</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28,770</u>	<u>832</u>	<u>12,129</u>	<u>17,473</u>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仟元)	市價 (仟元)
<u>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u>			
百鼎投資公司	15,391	\$ <u>81,862</u>	\$ <u>490,934</u>
<u>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u>			
百鼎投資公司	17,473	\$ <u>95,723</u>	\$ <u>358,163</u>

子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分別處分本公司股票計 2,606 仟股及 12,129 仟股，處分價款分別為 82,734 仟元及 592,737 仟元，於沖減本公司轉列之庫藏股票成本分別為 13,862 仟元及 69,776 仟元，依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分別為 68,865 仟元及 522,909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其他營業收入		
特約商店收入	\$ 91,030	\$ 95,441
停車場收入	40,469	43,033
房地出租收入	19,411	19,116
廣告收入	<u>872</u>	<u>286</u>
	<u>\$151,782</u>	<u>\$157,876</u>
其他營業成本		
特約商店成本	\$ 16,563	\$ 16,322
停車場成本	13,768	15,096
房地出租成本	<u>3,911</u>	<u>4,391</u>
	<u>\$ 34,242</u>	<u>\$ 35,809</u>

二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納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316,580	\$ 51,934
永久性差異	(307,172)	(101,635)
暫時性差異	<u>86,661</u>	<u>(21,989)</u>
當期應納所得稅	96,069	-
減：扣繳	<u>1</u>	<u>1,237</u>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u>\$ 96,068</u>	<u>(\$ 1,237)</u>

(二) 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當期應納所得稅	\$ 96,069	\$ -
遞延所得稅	(102,070)	(89,65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25	(9)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	3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104,806	-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評價調整	<u>(17,827)</u>	<u>-</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82,103</u>	<u>(\$ 89,657)</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利益或費用。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利息費用	\$ 26,954	\$ 28,786
未實現呆帳損失	9,676	11,772
未實現兌換費用	3,175	3,17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862	2,328
其 他	78	35
	<u>41,745</u>	<u>46,097</u>
備抵評價	(<u>9,586</u>)	(<u>11,983</u>)
	32,159	34,1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4</u>)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2,145</u>	<u>\$ 34,114</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按權益法計價之投資損失	\$250,778	\$339,099
遞延利息費用	<u>1,935</u>	<u>1,340</u>
	252,713	340,439
備抵評價	(<u>61,723</u>)	(<u>87,014</u>)
	<u>190,990</u>	<u>253,4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異	(<u>186,298</u>)	(<u>243,042</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4,692</u>	<u>\$ 10,383</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64,655</u>	<u>\$ 43,058</u>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3.33% 及 18.52%。

本公司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已於九十一年度彌補虧損。

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十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八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年 前	三 合	季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88	\$ 655,780	\$ -		\$ 661,168	
勞健保費用	531	42,099	-		42,630	
退休金費用	222	21,252	-		21,474	
	<u>\$ 6,141</u>	<u>\$ 719,131</u>	<u>\$ -</u>		<u>\$ 725,272</u>	
折舊費用	<u>\$ 11,829</u>	<u>\$ 269,352</u>	<u>\$ 1,819</u>		<u>\$ 283,000</u>	
攤銷費用	<u>\$ -</u>	<u>\$ 57,668</u>	<u>\$ 3,550</u>		<u>\$ 61,218</u>	

	九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十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七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年 前	三 合	季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70	\$ 591,974	\$ -		\$ 597,144	
勞健保費用	787	39,130	-		39,917	
退休金費用	-	-	-		-	
	<u>\$ 5,957</u>	<u>\$ 631,104</u>	<u>\$ -</u>		<u>\$ 637,061</u>	
折舊費用	<u>\$ 11,935</u>	<u>\$ 292,855</u>	<u>\$ 2,119</u>		<u>\$ 306,909</u>	
攤銷費用	<u>\$ -</u>	<u>\$ 57,786</u>	<u>\$ 2,225</u>		<u>\$ 60,011</u>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八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1,266,361	\$1,184,258	1,194,472	<u>\$ 1.06</u>	<u>\$ 0.9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員工分紅	-	-	1,438		
稀釋每股盈餘－本期盈餘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66,361</u>	<u>\$1,184,258</u>	<u>1,195,910</u>	<u>\$1.06</u>	<u>\$ 0.9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1,335,226	\$1,253,123	1,212,326	<u>\$ 1.10</u>	<u>\$ 1.0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一員工分紅	-	-	1,438		
稀釋每股盈餘一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335,226</u>	<u>\$1,253,123</u>	<u>1,213,764</u>	<u>\$ 1.10</u>	<u>\$ 1.03</u>
九十七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 207,777	\$ 297,434	1,193,034	<u>\$ 0.17</u>	<u>\$ 0.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一員工分紅	-	-	522		
稀釋每股盈餘一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07,777</u>	<u>\$ 297,434</u>	<u>1,193,556</u>	<u>\$ 0.17</u>	<u>\$ 0.25</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 730,686	\$ 820,343	1,212,326	<u>\$ 0.60</u>	<u>\$ 0.6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一員工分紅	-	-	522		
稀釋每股盈餘一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30,686</u>	<u>\$ 820,343</u>	<u>1,212,848</u>	<u>\$ 0.60</u>	<u>\$ 0.6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影響後之金額，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0.18 元及 0.26 元調整為 0.17 元及 0.25 元。

二五、職工退休辦法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651 仟元及 15,68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依精算結果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 5,823 仟元及(20,249)仟元；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職工退休基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分別為 909,831 仟元及 613,062 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遠東新世紀公司（註一）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者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民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鼎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傳電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世紀資通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遠揚建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遠揚營造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註二）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全家福公司	遠東紡織公司之孫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博資產管理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表八

註一：原遠東紡織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更名為遠東新世紀公司。

註二：原天津遠百百貨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更名為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二)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將出租予關係人遠東都會公司之房屋所設置之空調設備出售予遠東都會公司，出售價款（未稅）及未折減餘額皆為 84 仟元，故無處分損益。

(三)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十二及二十八列示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重大之交易事項彙總列示於後附之「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附表一及二）。

二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作為進貨、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應付公司債及訴訟提存等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82,809	\$ 1,081,3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0,000	280,000
固定資產—淨額	13,372,590	13,468,389
閒置資產—淨額	274,193	275,262
	<u>\$16,449,592</u>	<u>\$15,105,034</u>

二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

(一) 已訂約尚未支付之工程款約為 3,768,856 仟元。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金額：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註）	\$ 7,036,521
百鼎投資公司	4,150,000
遠百企業公司	2,216,000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1,800,000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509,830
遠東都會公司	440,000
百揚投資公司	50,000
亞東百貨公司	60,000
	<u>\$16,262,351</u>

註：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保證額度其中 585,747 仟元係透過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按股東持股比例，間接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保證。

(四) 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一及十二列示者，本公司尚簽訂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1.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向關係人亞洲水泥公司承租台北大樓作為分公司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滿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每月租金為 6,562 仟元。
2. 本公司向關係人遠百亞太開發公司承租座落於高雄之房地作為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止，期滿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每月租金 19,315 仟元。

除上述租賃契約外，本公司亦與其他數家公司簽訂承租營業場所契約。依據所有租賃契約，未來五年內，本公司需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八年第四季		\$	142,744
九十九年			569,446
一〇〇年			561,924
一〇一年			559,830
一〇二年			478,874
一〇三年前三季			359,155

(五) 本公司與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開公司）於八十六年簽訂新竹金竹廣場預售房地買賣契約，價款總額 4,114,456 仟元（未稅），扣除公共基金及折讓金 68,426 仟元後，房地價款為 4,046,030 仟元。該房地於九十一年十一月啟用，本公司業將該房地價款淨額 4,046,030 仟元轉列固定資產成本，尚未支付之工程尾款 457,819 仟元，帳列應付工程設備款。台開公司於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起訴請求支付 1,020,367 仟元（含買賣契約尾款及變更設計追加款），並主張遲延利息。該案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台灣高等法院判決，遠東百貨公司應給付台開公司工程款 715,906 仟元，另按下列方式及期間加計利息，其中 686,596 仟元自九十一年六月五日起，26,365 仟元自九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均至清償日止，按日息萬分之三計算之利息；其他 2,945 仟元自九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惟本公司基於台開公司嚴重違約，且本公司對台開公司仍有多項請求權存在，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依法提起上訴，經台灣最高法院於九十七年七月八日判決廢棄原台灣高等法院之判決，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為審理，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為免假執行，於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存定存單 725,000 仟元之擔保金。惟前述提存物已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法院裁定變更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百鼎投資公司持有之亞洲水泥公司股份，分別為 37,000 仟股及 35,500 仟股，共計 72,500 仟股。

本公司九十六年五月與台開公司協議暫行支付工程款 715,906 仟元，並於台開公司受領之翌日起停止計息，雙方並同意各自取回因假執行所提供之擔保物。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八月三日取回前述提存之亞洲水泥公司股票。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按郵政儲金之利率估列應付遲延利息計 141,383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

- (六)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將位於新板橋車站特定專用區第二期市地重劃區範圍內之土地出售予板信銀行，並於九十四年二月十五日完成過戶，另與板信銀行約定，前述土地併同板信銀行已有土地，於大樓興建完成後，板信銀行同意將地面 1~3 層約 1,800 坪面積出租予本公司經營賣場。另前述已售土地有關重劃核定結果，本公司認為土地配回比率不當，已向最高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並經最高行政法院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判決駁回，本公司不服已於九十八年二月四日依法提起再審之上訴，目前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 (七) 本公司與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依經濟部「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之公告規定，為提供發行禮券及商品禮券之履約保證責任，於九十六年四月簽訂相互履約保證協議書，同意就對方所發行之禮券及商品禮券互負履約保證責任，期間自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2,258,774 仟元；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本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1,429,558 仟元。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七日董事會通過按每股 10 元認購亞東百貨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 12,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120,000 仟元。

三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資 產				
現 金	\$ 297,666	\$ 297,666	\$ 213,965	\$ 213,965
應收票據	13,278	13,278	20,157	20,157
應收帳款—淨額	173,515	173,515	219,058	219,058
應收關係人款項	290,306	290,306	47,439	47,439
其他應收款	52,875	52,875	68,117	68,1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94,224	2,794,224	1,998,641	1,998,6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500	157,500	162,570	162,570
存出保證金	162,439	162,439	157,751	157,751
負 債				
短期借款	2,150,000	2,150,000	3,080,000	3,08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149,247	1,149,247	1,598,582	1,598,582
應付帳款	1,654,117	1,654,117	1,441,849	1,441,849
應付關係人款項	188,318	188,318	156,110	156,110
應付費用	605,382	605,382	528,009	528,009
應付工程設備款	48,492	48,492	77,294	77,294
其他應付款	96,009	96,009	102,420	102,4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700,000	1,746,934	500,000	496,57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702,000	10,702,000	10,509,822	10,509,822
應付權利金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	-	298,588	298,588
存入保證金	39,038	39,038	41,567	41,567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應付費用、應付工程設備及其他應付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入）保證金之未來收（付）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
6. 長期借款及應付權利金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4,892,206 仟元及 11,308,41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0,809,041 仟元及 4,678,582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各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惟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於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因是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部分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部分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八。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三。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企 業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付 關 係 人 款 項		未 完 工 程		存 入 保 證 金		遞 延 盈 益	
	帳 款 及 票 據	其 他 (註 一)	帳 款	其 他 (註 一)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u>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u>										
遠百企業公司	\$ 776	1	\$ 5,060	2	\$ -	-	\$ -	-	\$ 5,919	52
百鼎投資公司	-	-	2,165	1	-	-	-	-	5,447	48
亞東百貨公司	376	-	-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11	-	-	-	-	-	-	-	-	-
遠東新世紀公司	510	-	-	-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531	-	-	-	6,330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	87	-	-	-	-	-	1,409	4
遠傳電信公司	-	-	68	-	-	-	-	-	-	-
裕民公司	168	-	-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12,486	4	1,039	-	-	-	-	-	-	-
全家福公司	178	-	-	-	-	-	21,750	12	-	-
遠揚營造公司	142	-	-	-	432,698	6	-	-	-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	-	247,108	(註二) 85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	-	16,223	6	-	-	-	-	-	-
其 他	236	-	3,142	1	-	-	-	-	408	1
	<u>\$ 15,414</u>	<u>5</u>	<u>\$ 274,892</u>	<u>95</u>	<u>\$ 439,028</u>	<u>6</u>	<u>\$ 21,750</u>	<u>12</u>	<u>\$ 166,568</u>	<u>88</u>
<u>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u>										
遠百企業公司	\$ 1,252	3	\$ 8,878	19	\$ -	-	\$ -	-	\$ 5,919	52
百鼎投資公司	-	-	2,360	5	-	-	-	-	5,447	48
亞東百貨公司	3,292	7	31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8	-	-	-	-	-	-	-	-	-
遠東新世紀公司	236	-	-	-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353	1	-	-	3,250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60	-	61	-	-	-	-	-	1,409	3
遠傳電信公司	2,166	5	63	-	-	-	-	-	-	-
裕民公司	168	-	-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13,477	29	-	-	-	-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	-	-	-	-	-
全家福公司	2,890	6	-	-	-	-	15,387	10	-	-
遠揚營造公司	-	-	-	-	303,660	5	-	-	-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	-	643	2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2,984	6	6,723	14	-	-	-	-	-	-
其 他	111	-	1,683	3	-	-	-	-	408	1
	<u>\$ 26,997</u>	<u>57</u>	<u>\$ 20,442</u>	<u>43</u>	<u>\$ 306,910</u>	<u>5</u>	<u>\$ 15,387</u>	<u>10</u>	<u>\$ 140,723</u>	<u>90</u>

註一：本公司對遠百企業公司及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應收付餘額，主要係寄售禮券及商品券暨其兌回產生之相關款項，雙方依議定比率收取發行費用，並按月結帳收付。

註二：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企 業	銷 貨 (註 一)		進 貨 (註 一)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註 二)		營 業 費 用 (註 二)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其 他 (註 三)		融 資	自 關 係 企 業				業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最 高 餘 額	日 期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	利 息 金 額	費 用 %	
九十八年前三季																		
遠百企業公司	\$ 2,807	-	\$ -	-	\$ -	-	\$ 59	-	\$ 3,651	4	\$ -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9,592	-	-	-	-	-	202	-	-	-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160	-	-	-	-	-	-	-	-	-	-	-	-	-	-	-	-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	-	-	-	-	-	173,836	7	2,844	4	-	-	-	-	-	-	-	
遠東新世紀公司	193	-	-	-	-	-	24,097	1	6,400	8	-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	-	-	-	-	-	65,403	3	-	-	-	-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22	-	-	-	4,030	3	-	-	2,840	3	300,000	98.9.30	300,000	0.75-2.40	476	1	-	
遠傳電信公司	-	-	-	-	1,572	1	1,004	-	-	-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106,135	1	-	-	-	-	27,308	1	73	-	-	-	-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	-	2,577	-	-	-	-	-	-	-	-	-	-	
新世紀資通公司	-	-	-	-	352	-	5,325	-	-	-	-	-	-	-	-	-	-	
全家福公司	2,415	-	94,292	1	34	-	10,122	1	-	-	-	-	-	-	-	-	-	
裕民公司	-	-	-	-	23	-	1,939	-	-	-	-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5,575	-	-	-	-	-	15	-	26,222	32	-	-	-	-	-	-	-	
其 他	1,788	-	-	-	1,249	1	575	-	8,555	11	-	-	-	-	-	-	-	
	<u>\$ 128,787</u>	<u>1</u>	<u>\$ 94,292</u>	<u>1</u>	<u>\$ 7,260</u>	<u>5</u>	<u>\$ 312,462</u>	<u>13</u>	<u>\$ 50,585</u>	<u>62</u>			<u>\$ 300,000</u>		<u>\$ 476</u>	<u>1</u>		
九十七年前三季																		
遠百企業公司	\$ 1,538	-	\$ -	-	\$ -	-	\$ 103	-	\$ 4,339	5	\$ -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14,450	-	-	-	-	-	789	-	3	-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1,308	-	-	-	-	-	-	-	-	-	-	-	-	-	-	-	-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	-	-	-	-	-	172,902	7	2,848	4	-	-	-	-	-	-	-	
遠東新世紀公司	-	-	-	-	-	-	23,527	1	12,150	16	-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	-	-	-	-	-	65,403	3	-	-	-	-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510	-	-	-	4,079	3	-	-	2,662	3	330,000	97.9.30	330,000	2.70-2.87	254	-	-	
遠傳電信公司	-	-	-	-	1,702	1	544	-	-	-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50,667	1	-	-	-	-	18,911	1	-	-	-	-	-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	-	2,598	-	-	-	-	-	-	-	-	-	-	
新世紀資通公司	-	-	-	-	408	-	5,471	-	-	-	-	-	-	-	-	-	-	
全家福公司	9,883	-	99,358	1	36	-	6,908	-	-	-	-	-	-	-	-	-	-	
裕民公司	-	-	-	-	23	-	2,096	-	-	-	-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14,652	-	-	-	-	-	110	-	12,912	17	-	-	-	-	-	-	-	
其 他	1,896	-	-	-	1,192	1	582	-	9,128	12	-	-	-	-	-	-	-	
	<u>\$ 94,904</u>	<u>1</u>	<u>\$ 99,358</u>	<u>1</u>	<u>\$ 7,440</u>	<u>5</u>	<u>\$ 299,944</u>	<u>12</u>	<u>\$ 44,042</u>	<u>57</u>			<u>\$ 330,000</u>		<u>\$ 254</u>	<u>-</u>		

註一：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進銷貨條件，與其他消費者並無不同。

註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並按年或月收付。

註三：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依各子公司每月底動用由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額度，以 0.4%計算保證手續費收入，該費率係參考銀行保證手續費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 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孫公司	\$ 14,083,290 (註一)	\$ 7,036,521	\$ 7,036,521	\$ -	30	\$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4,150,000	4,150,000	-	18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2,958,000	2,216,000	-	9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 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孫公司	14,083,290 (註一)	1,800,000	1,800,000	-	8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表 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 之孫公司	14,083,290 (註一)	658,256 (人民幣 139,700 仟元)	509,830 (人民幣 108,200 仟元)	-	2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445,000	440,000	-	2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裕民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100,000	-	-	-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60,000	60,000	-	-	23,472,150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14,083,290 (註一)	50,000	50,000	-	-	23,472,150 (註二)
1	裕民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44,108 (註一)	333	333	-	-	73,514 (註二)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2	百鼎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 2,409,866 (註一)	\$ 208,458	\$ 208,458	\$ -	5	\$ 4,016,443 (註二)
3	百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5,165,386 (註一)	41,292	41,292	-	-	8,608,977 (註二)
4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300,309 (註一)	41,292	41,292	-	2	2,167,182 (註二)
5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16,438 (註一)	41,292	41,292	-	21	194,064 (註二)
6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2,365 (註一)	2,997	2,997	-	15	20,608 (註二)
7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59,573 (註二)	22,977	22,977	-	39	119,146 (註三)
8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29,115,830 (註四)	2,515,000	1,915,000	-	33	58,231,660 (註五)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 公司	11,970,500 (註三)	700,000	700,000	-	12	23,941,000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台灣崇廣股份有限公司	有業務關係	11,970,500 (註三)	94,297	94,297	-	2	23,941,000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	有業務關係	11,970,500 (註三)	3,892,000	3,892,000	-	65	23,941,000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 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孫公司	11,970,500 (註三)	1,536,992 (美元 40,460 仟元及人 民幣 50,000 仟元)	1,473,949 (美元 38,500 仟元及人 民幣 50,000 仟元)	-	25	23,941,000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 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最終母公司	11,970,500 (註三)	1,571,442	1,429,558 (註八)	-	24	23,941,000 (註六)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0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及透過母公司 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 公司	\$ 404,510 (註二)	\$ 131,934 (人民幣 28,000 仟元)	\$ -	\$ -	-	\$ 809,020 (註三)

註一：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二：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

註三：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二倍。

註四：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五倍。

註五：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十倍。

註六：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註七：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惟其中為協助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下述簡稱 SOGO）國泰世華聯名卡一案，藉由本公司、百鼎投資公司、百揚投資公司、遠東鴻利多公司、遠百亞太開發公司、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裕民公司及亞東百貨公司依持有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間接替 SOGO 提供背書保證。

註八：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為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背書保證，係為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向銀行申請保證函擔保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及天津遠東百貨公司之借款。

註九：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百揚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2,991	\$ 8,635,131	100	\$ 8,668,448 (註三)	其中 83,2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百鼎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6,735	2,622,147	67	2,868,868 (註三)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297	1,994,521	20	1,994,521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867	2,125,501	35	2,104,286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7,160	1,434,348	100	1,005,209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8	314,241	76	314,241 (註三)	
	裕民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	78,545	100	78,545 (註三)	
	亞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其他負債	13,000	(777)	100	(777) (註三)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50	27,250	10	27,250 (註三)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50	3,980	100	3,980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	6,248	56	11,595 (註三)	
	遠東都會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830	25,320	90	50,003 (註三)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77	964,657 (註六)	2	1,957,558 (註一)	其中 45,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百鼎投資公司	遠東新世紀公司	權益法計價之投資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85	\$ 123,679 (註六)	-	\$ 655,423 (註一)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078	179,771 (註六)	1	181,243 (註一)		
	高雄捷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94,930	1	61,315 (註四)		
	遠鼎租賃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09	62,560	9	72,557 (註四)		
	遠鼎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10	-	43 (註四)		
	股票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116	1,380,643	14	1,380,643 (註三)	其中 22,030 仟股作為百鼎投資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125	770,059	13	748,774 (註三)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395	304,914	5	260,842 (註三)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14	85,048	1	84,373 (註三)		
	裕民貿易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22	66,515	47	66,515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70	9,297	44	9,297 (註三)	其中 7,700 仟股作為百鼎投資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 其中 25,000 仟股作為百鼎投資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391	216,823 (註六)	1	490,983 (註一)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233	910,088 (註六)	2	1,880,389 (註一)		
	遠東新世紀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10	425,510 (註六)	1	988,105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386	\$ 271,863	1	\$ 242,600 (註四)	其中 18,251 仟股作為百鼎投資公司銀行借款擔保品
	中南紡織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4	81,390	5	116,238 (註四)	
	鼎鼎企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	11,817	5	285,944 (註四)	
	裕鼎實業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3	16,930	2	88,613 (註四)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0	-	11 (註四)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00	169,172	2	147,887 (註三)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00	169,172	2	147,887 (註三)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957	33,000 (註六)	-	33,023 (註二)	
	股票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負債	-	(154,164)	49	(154,164) (註三)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500	100	33,500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註七)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1,606	100	231,606 (註三)	
	香港九龍英泥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	9,459	2	17,513 (註四)	
	Millennium Microtech Holding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	513	-	-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百揚投資公司	股票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645	\$ 1,555,701	29	\$ 1,555,294 (註三)	提供作為百揚投資公司銀行借款擔保品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	1,548,389	70	1,545,343 (註三)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390	1,343,773	33	1,435,120 (註三)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800	198,550	100	198,222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00	169,172	2	147,887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	98,716	24	98,716 (註三)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600	2,793,266	40	3,365,217 (註三)	
	遠東國際商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572	290,376 (註六)	1	147,938 (註一)	
	亞洲水泥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19	57,644 (註六)	-	123,091 (註一)	
	遠東新世紀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0	27,659 (註六)	-	72,768 (註一)	
	新世紀資通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52	125,438	-	111,936 (註四)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0	-	11 (註四)	
亞東百貨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69	222,117 (註六)	-	223,014 (註二)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0	93,982	1	82,160 (註三)	
裕民公司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468	-	1,468 (註四)	
	亞洲水泥公司	裕民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7	20,176 (註六)	-	48,143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遠東鴻利多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3	\$ 28,000 (註六)	-	\$ 28,061 (註二)	其中 89,500 仟股提供作為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擔保品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10,457	-	10,457 (註三)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7	12,002 (註六)	-	12,027 (註二)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股票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4,153	6,507,267	79	4,876,245 (註三)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56	62,480	3	39,603 (註四)	
	股票 華碩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	49,612 (註六)	-	20,914 (註一)	
	中環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	29,401 (註六)	-	4,228 (註一)	
	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68	23,133 (註六)	-	4,851 (註一)	
	廣達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7	14,921 (註六)	-	13,346 (註一)	
	太平洋建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804	62,173 (註六)	3	93,410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鼎創達（大霸電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 971 （註六）	-	\$ 93 （註一）		
	東聯化學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0	15,655 （註六）	-	18,000 （註一）		
	裕民航運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	17,477 （註六）	-	16,230 （註一）		
	無敵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	99 （註六）	-	128 （註一）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母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4,019	-	5,975 （註三）		
	太平洋證券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79	81,116	5	147,212 （註五）		
	億碩高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00	-	15	- （註五）		
	天遠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0	-	20	- （註五）		
	世峰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5,113,838	60	5,047,825 （註三）		
	豐洋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726	278,579	26	343,227 （註四）		
	聯青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764	-	50	- （註四）		
	太崇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5	-	24	- （註四）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	48	- （註四）		
	崇光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120	-	34	- （註四）		
	太崇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990	-	100	- （註四）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50	27,250	10	27,25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受益憑證							
	元大店頭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10,000 (註六)	-	\$ 8,210 (註二)	
	兆豐國際第一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11,008 (註六)	-	6,130 (註二)	
	匯豐中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6	7,277 (註六)	-	4,912 (註二)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0,060 (註六)	-	13,820 (註二)	
	匯豐成長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	10,029 (註六)	-	9,857 (註二)	
	德銀遠東 DWS 台灣旗艦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	1,507 (註六)	-	2,178 (註二)	
	德銀遠東 DWS 多元集利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註六)	-	52,200 (註二)	
	匯豐三高平衡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	9,027 (註六)	-	9,418 (註二)	
	匯豐新日本動力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4	9,966 (註六)	-	7,045 (註二)	
	匯豐新鑽動力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1	10,138 (註六)	-	10,047 (註二)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股票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000	8,413,042	100	2,451,735 (註三)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股票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78,970	73	678,97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37,000	100	\$ 537,000 (註三)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5,757	100	95,757 (註三)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45,794	100	345,794 (註三)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0,412	55	170,412 (註三)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56,956	100	756,956 (註三)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821	49	6,821 (註三)	
	百發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48	100	48 (註三)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85,587	100	385,587 (註三)	
	Taiwan Ocean Farming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72,371	15	72,371 (註三)	
	Oversea Development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72,371	15	72,371 (註三)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56,455	33	353,273 (註三)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604	51	(142,287) (註三)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456	100	14,097 (註三)	
	重慶市立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	(194,514) (註三)	

註一：係按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三：係按九十八年第三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四：係按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五：係按九十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或自結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帳面金額。

註七：原重慶遠百百貨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更名為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註八：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 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 額
百鼎投資公司	股 票													
	亞洲水泥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8,885	\$ 1,056,778	1,617 （註二）	\$ -	8,269	\$ 291,972	\$ 146,690	\$ 145,282	52,233	\$ 910,088
	遠東新世紀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0,686	508,140	524 （註二）	-	5,000	190,792	82,630	108,162	26,210	425,510
百揚投資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9,603	438,039	4,032	45,000	23,666	264,219	260,922	3,297	19,969	222,117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5,590	730,000	-	-	65,590	731,992	730,000	1,992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股 票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公司	—	—	-	-	-	385,587 （註一）	-	-	-	-	-	385,587

註一：係買入股權 393,540 仟元、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407）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7,546）仟元。

註二：係該公司盈餘配股。

註三：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六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106,135)	(1)	30-60 天	-	—	應收帳款	\$ 12,486	6	
遠東都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482,137)	(71)	10-45 天	-	—	應收帳款	20,352	7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482,137	3	10-45 天	-	—	應付帳款	(20,352)	1	

註：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 247,108 (註一)	-	\$ -	-	\$ -	\$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712,056 (註一)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237,753	-	237,753	催收	-	220,538
	太崇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534,550	-	534,550	催收	-	534,349

註一：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二：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九十七年底	股數(仟股)	比例(%)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 5,422,181	\$ 5,422,181	652,991	100	\$ 8,635,131	\$ 395,868	\$ 395,892	子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43,652	143,652	140,297	20	1,994,521	902,028	177,31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764,210	1,764,210	140,867	35	2,125,501	643,242	225,964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3,357	33,357	96,735	67	2,622,147	583,862	320,356	子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1,570,901	1,570,901	167,160	100	1,434,348	(186,413)	(186,413)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125,058	125,058	218	76	314,241	45,669	34,752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128,907	128,907	13,000	100	(777)	(60,043)	(60,043)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448,300	448,300	44,830	90	25,320	(95,258)	(99,115)	子公司
	裕民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及進口商品代理	60,000	60,000	6,500	100	78,545	2,729	2,729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40,278	40,278	3,330	56	6,248	1,053	673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行銷	31,500	30,000	3,150	10	27,250	(59,048)	(5,650)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美國	貿易	5,316	5,316	950	100	3,980	60	60	子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63,563	163,563	97,116	14	1,380,643	902,028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658,129	658,129	50,125	13	770,059	643,242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273,044	273,044	19,395	5	304,914	(39,980)		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33,490	33,490	4,914	1	85,048	850,276		孫公司
	裕民貿易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21,291	21,291	1,322	47	66,515	2,725		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8,672	28,672	2,670	44	9,297	1,053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	2	169,172	643,242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	2	169,172	643,242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九十七年底	股數(仟股)	比例(%)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 157,609	\$ 157,609	-	49	(\$ 154,164)	(\$ 91,303)		孫公司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3,217	3,217	-	100	33,500	(10,389)		孫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96,452	96,452	-	100	231,606	110,395		孫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522,761	1,522,761	140,000	70	1,548,389	103,323		孫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1,388,157	1,388,157	115,645	29	1,555,701	(39,980)		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裕民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77,457	577,457	48,390	33	1,343,773	583,862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85,272	185,272	13,800	100	198,550	15,894		孫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	2	169,172	643,242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123,778	123,778	68	24	98,716	45,669		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2,442,344	2,442,344	7,600	40	2,793,266	235,080		孫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5,000	55,000	5,500	1	93,982	643,242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200	1,200	100	-	1,468	643,242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8,400	8,400	700	-	10,457	643,242		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4,469,904	4,469,904	284,153	79	6,507,267	850,276		孫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62,480	-	3,956	3	62,480	(9,135)		孫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信用卡業務	32,984	32,984	7,120	34	-	-		孫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25,000	525,000	30,726	26	278,579	(9,135)		孫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崇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服飾、餐飲、俱樂部	19,900	19,900	85	24	-	-		孫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崇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9,900	999,900	99,990	100	-	-		孫公司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香港	投資	357,050	357,050	100,000	48	-	-		孫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青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270,641	270,641	26,764	50	-	-		孫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行銷	31,500	30,000	3,150	10	27,250	(59,048)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4,000,000	4,000,000	11,400	60	5,113,838	235,080		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一)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九 十 七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例 (%)				
太平洋中國控股 (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 資	\$ 611,135	\$ 611,135	19,000	100	\$ 8,413,042	\$ 235,076		孫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 公司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412,757	412,757	-	73	678,970	220,631		孫公司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225,155	225,155	-	100	537,000	257,699		孫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31,843	31,843	-	100	95,757	49,629		孫公司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96,495	96,495	-	100	345,794	205,369		孫公司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212,289	212,289	-	55	170,412	(33,587)		孫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6,433	6,433	-	100	756,956	(103,621)		孫公司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5,516	5,516	-	49	6,821	(9)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百發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 港	投 資	48	-	2	100	48	-		孫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 管理諮詢公司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中國大陸	投 資	385,980	-	-	100	385,587	(407)		孫公司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物業管 理及倉儲	353,394	353,394	-	33	2,356,455	(6,977)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160,825	160,825	-	51	73,604	(91,303)		孫公司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4,712	4,712	-	100	14,456	8,538		孫公司
	重慶市立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	-	-	100	-	937		孫公司

註一：係按九十八年前三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因已將被投資公司太崇投資公司及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註三：原始投資金額涉及外幣者，按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匯率 US\$1=\$32.165 換算。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五)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569,321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12,757 (註二)	\$ -	\$ -	\$ 412,757 (註二)	49	\$ 82,791	\$ 456,025	\$ -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225,155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5,155 (註二)	-	-	225,155 (註二)	67	168,173	360,672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1,843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1,843 (註二)	-	-	31,843 (註二)	67	31,833	64,314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6,495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96,495 (註二)	-	-	96,495 (註二)	67	137,935	232,250	-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85,98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12,289 (註二)	-	-	212,289 (註二)	37	(12,407)	114,456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1,321,982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433 (註二)	-	-	6,433 (註二)	67	(69,596)	508,404	-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諮詢服務	11,258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516 (註二)	-	-	5,516 (註二)	33	(3)	4,581	-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3,21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0,389)	33,500	-
天津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18,43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93,279 (註三)	-	-	93,279 (註三)	83	(71,398)	(249,730)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0,06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10,395	231,606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五)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益
					匯出	收回					
成都百揚實業有限公司	百貨、物業管理及倉儲	\$ 1,061,18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22	(\$ 1,562)	\$1,582,696	\$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4,71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7	5,587	9,709	-
重慶市立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23,56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7	-	-	-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投資	385,98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7	(275)	258,97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註四)	\$ 157,609 (US\$ 4,900 仟元) (註一及四)	\$ - (註六)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匯率 US\$32.165 換算。

註二：係由前任股東匯出之款項。

註三：係由子公司百揚投資公司所匯出之款項。

註四：係本公司實際匯出及經投審會核准金額，未含子公司匯出及其經投審會核准金額。

註五：係按九十八年前三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六：本公司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工知字第 09800693450 號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無上限之限制。